

# 國立空中大學臺中中心家庭教育專班 招生簡章

## 一、報名資格：凡年滿 18 歲即可報名

全修生:高中職(含)以上之學歷。

選修生:未具高中職以上之學歷。(修滿本校 40 學分後，即可申請轉換成全修生)

## 二、報名資料：

(一)全修生:身分證及學歷證件正本(備驗)、影本(留存)、1 吋照片 1 張、報名表。

(二)選修生:身分證正本(備驗)、影本(留存)、報名表。

(三)新生須繳交報名費 300 元。

## 三、學分學雜費:每學分學雜費 940 元。(學分費減免請查閱本校規定)

(一)年滿 65 歲即「民國 45 年 8 月 31 日(含)以前出生者」之年長學生(未享有其他就學減免)，一律減免其全部學分費，每學分只需繳雜費 140 元。

(二)原住民籍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學生及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學分學雜費均有減免，須於選課前向中心申辦，未於期限內辦理者，當學期不再受理補辦。

## 四、110 學年度課程表:

學期	編號	科目	學分	開設學系	學分費
上學期 (110.09-111.1)	1	家庭生活教育導論	3	生活科學系	\$2,820
	2	婚姻與家人關係	3		\$2,820
	3	家庭、社區與環境	2		\$1,880
	4	家庭人類學	3		\$2,820
	5	家庭危機與管理	3		\$2,820
下學期 (111.02-111.6)	1	家庭與親職	2	生活科學系	\$1,880
	2	家庭概論	3		\$2,820
	3	家庭資源與管理	3		\$2,820
	4	老人與家庭	3		\$2,820
	5	家庭教育方案規劃	3		\$2,820

五、國立空中大學為教育部設立第十所國立大學，合計修滿 128 學分，符合教育部規定，頒授**國立大學學士學位證書**。

六、110 上學期視訊面授日期：10/03、10/24、11/28、12/19 (星期日)；時間：08:00-18:00  
110 上學期期中、期末繳交報告日期：依面授老師規定。

七、上課地點：空大台中中心(中興大學綜合教學大樓)/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。

八、就讀國立空中大學課程之優點：

每一學期 4 次面授+2 次評量(計 6 次)，上課及評量時間具彈性，平時可使用電腦或手機，透過網路在家學習本校教學課程。

九、聯絡電話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 陳小姐 (04)2212-4885#206

國立空中大學臺中中心招生組 (04)2286-0150 轉 1434、1427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「家庭教育專業人員」證書之核發單位為教育部，申請者可進入教育部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認證中心(<https://www.moefes.moe.gov.tw/>)登錄相關資料。

**彩繪人生，從空大開始。**